

（（083001）环境科学（全日制））

（格拉斯哥联合培养）

（学制 2 年，授予 理学 硕士学位）**一、培养目标**

结合南开大学和格拉斯哥大学深厚的文化底蕴以及环境科学的学科特色，基于社会和谐、清洁能源、环境健康的发展理念，全面系统地传授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和环境管理的基本理论，培养学生全球化、专业化的研究视角和分析、解决环境问题的能力，培育具备研究、沟通、合作和管理能力的学以致用、满足国家环境生态文明建设需求的复合型高素质人才。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环境科学
2. 环境工程
3. 环境管理与经济

三、培养方式

环境科学英文硕士项目研究生实行全日制脱产学习方式。采取讲授、讨论为主要方式的教学模式，考核主要采取闭卷考试、课程设计和期末论文相结合的方式，课程记分采用百分制。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2 年，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1 年，即最长为 3 年。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学期	授课方式	开课单位代码	任课老师
校级必修	90021203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理科）	34	2	1	讲授	120	/
	90021204	自然辩证法概论（理科）	17	1	2	讲授	120	/

修 课	90021101	第一外国语（英语）	90	3	2	讲授	100	/
	30010001	综合体育测试		0		必修环节	300	/
专 业 必 修 课	04041016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	17	1	1	讲授	040	吴婧、张墨
	04042011	环境科学研究方法（英方授课）	34	2	2	讲授/参观	040	
	04041011	地理信息系统（英方授课）	51	3	1	讲授	040	
	04041012	环境遥感（英方授课）	51	3	1	讲授	040	
	04041014	环境变化（英方授课）	51	3	2	讲授	040	
	04042007	环境政策（英方授课）	51	3	2	讲授/研讨	040	
	04041010	学位论文	102	6	3	/	040	/
专 业 选 修 课	04041015	环境分析化学进展	51	3	2	讲授	040	祝凌燕、钟文珏
	04042002	生态毒理与环境风险评价	51	3	1	讲授/研讨	040	祝洪凯
	04041003	生态水文学	51	3	2	讲授	040	黄津辉
	0404200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进展	51	3	1	讲授/研讨	040	徐鹤、楚春礼
	04042005	环境工程学	51	3	2	讲授/研讨	040	郭晓燕
	04042006	环境管理学	51	3	1	讲授/研讨	040	吴婧
补 修 课				不 计 学 分				
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								
总学分要求		校公共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培养方案外课程		
39		6	21	12				

其中：

环境科学方向“环境分析化学进展”“生态毒理与环境风险评价”为必选；

环境工程方向“环境工程学”“生态水文学”为必选；

环境管理与经济方向“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进展”、“环境管理学”为必选。

六、培养环节

1. 开题报告（必修环节）

所有在读研究生均须按时参加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开题报告为研究生的必修环节，通过后方能进行下一环节。格拉斯哥项目硕士生的学位论文开题以联合研究生院的通知以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生开题通知为准。

2. 中期考核（必修环节）

在学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通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后均须参加中期考核，中期考核要求和时间安排请以《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资格考试、开题报告 and 中期考核实施细则》（2024 级始）和环境学院中期考核通知为准。

七、学位论文

1. 学位论文评阅的具体要求请参考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2. 学位论文答辩的具体要求和安排，请参照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上关于硕士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答辩的最新通知。

八、其他要求

1. 在学校规定的基础上，严格规定本专业研究生的学分要求及课程完成情况的审核。

（1）本专业的课程设置分学位必修课和学位选修课两大类，其中学位必修课又包括校级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学位必修课程的设置以加强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方法为原则，学位选修课程根据专业方向设置。本专业最低总学分要求为 39 学分。格拉斯哥大学教师授课拟定为 5 门课、14 学分。

（2）授课以课堂讲授为主，部分课时采用讨论的方式（Seminar），着重对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和案例分析。

2. 对学位论文工作的全过程，如论文工作检查、论文评阅和答辩程序等环节和要求做出具体规定。

- （1）实行双导师制，由南开大学和格拉斯哥大学导师共同指导学生完成毕业论文工作。
- （2）论文由双方共同认定。
- （3）具体答辩要求参照南开大学研究生院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相关规定执行。